

销售公示方案

根据杭州市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协调小组《关于实施商品住房公证摇号公开销售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现将青漫里 6、7 幢销售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项目房源基本情况

本次销售项目为青漫里 6、7 幢，共 2 幢，房屋套数 209 套，总建筑面积 21347.1 平方米。房源装修情况为√精装×毛坯。住宅约 92 m²-120 m²房源 209 套，均价 25600 元/平方米。

二、购房意向登记条件

根据杭州市住房限购政策规定具备购房资格的家庭。

三、高层次人才家庭和无房家庭优先政策

本次项目将提供不超过总房源量 15%比例的房源供高层次人才家庭优先摇号。

本次项目销售均价低于 35000 元/平方米，将提供总房源量不少于 50%比例的房源，供“无房家庭”优先摇号，贷款事宜按照银行和公积金信贷政策执行。

高层次人才家庭是指：经杭州市分类认定的 B、C、D、E 类人才及符合条件的相应层次人才。自 2021 年 1 月 27 日起，高层次人才转让本市限购范围内住房的，须在本市限购范围内无自有住房记录满 3 年方可享受高层次人才优先购房。

高层次人才家庭必须以高层次人才本人为主购房人申请；高层次人才家庭以报名当日人才证是否有效来认定是否为人才，报名截止日后生效的人才证不能认定为高层次人才家庭；在办理商品住房项目公证摇号结果备案时，房管部门对高层次人才的优购资格将再次进行核查，如果届时人才证已失效且未续期的，取消人才购买该套房资格。

无房家庭是指：在我市限购范围内无自有住房，不含未婚、2018 年 4 月 4 日后离异单身以及 2018 年 4 月 4 日后因自有住房交易产生的“无房家庭”。其中，30 周岁以上未婚单身且在本市限购范围内无自有住房记录的购房人和离异单身满 3 年且在本市限购范围内无自有住房记录满 3 年的购房人，可认定为无房家庭；2018 年 4 月 4 日后转让本市限购范围内住房的，在本市限购范围内无自有住房记录满 3 年，可认定为无房家庭；户籍所在地属于我市非限购范围内的购房家庭，还需同时在其户籍所在地无自有住房，且在意向登记之日前一年起已在我市限购范围内连续缴纳城镇社会保险或个人所得税满 12 个月。

购房意向登记人申请“无房家庭”资格时，应如实申报，确保提交资料和申报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一经发现弄虚作假的，取消优先摇号资格。

四、登记方式

为了购房意向登记阶段的安全、有序，并提升客户满意度，本项目购房意向登记采取线上登记方式，采用杭州筑家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开发的登记系统。通过我司官方微信内置的“线上登记”进行购房意向登记。

登记入口：关注并登陆微信公众号“NEXT 青漫里”官方微信。点击“线上登记”，按“线上登记”提示要求录入相关信息、上传相关资料的原件扫描件并提交审核。审核完毕后，“线上登记”将显示客户提交资料是否审核通过。成功通过审核者可在系统内查询下载《意向登记审核通过回执》。

线上购房意向登记是本批次房源销售过程中唯一的登记方式。在线上登记期间，本项目提供电话咨询服务。

咨询电话：0571-86688999

咨询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通惠南路 1149 号（青漫里售楼部）

咨询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 至 2020 年 6 月 26 日，每天 10:00 至 16:00

现场看房：2021 年 6 月 24 日-6 月 26 日 10 点至 16 点

注：请勿重复报名，若最终数据查重时发现存在重复报名情况的，将被取消意向登记、摇号及选房资格。

由于在线登记人数较多，如出现系统卡顿等现象，敬请谅解。

五、登记上传起止时间

线上购房意向登记时间：自本项目领取商品住房预售许可证后次日开始登记，线上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6 月 26 日每天 10:00-16:00，2021 年 6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开始，2021 年 6 月 26 日 16 时 00 分截止。

在以上登记时间内已提交资料审核，但因资料不符或者缺失等原因未通过审核者，我司允许该部分客户在 2021 年 6 月 27 日 11 点 00 分前重新提交资料审核。

六、登记应上传提交的资料

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者清晰的彩色拍照件上传，图片格式，每张图片不大于 8M

- 1、购房意向登记人及家庭成员的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彩色拍照件；
- 2、户口本首页、户主页及家庭各成员个人页（含未成年子女）原件，或户籍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彩色拍照件；
- 3、非杭州户籍家庭（含迁入临安、桐庐、淳安、建德户籍未满 2 年的家庭）需提供近 36 个月内连续 24 个月的缴存在杭州市区的社保或个税缴交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

彩色拍照片；如缴纳省社保的，还需提供单位盖章的社保属地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拍照片；（如有新政出台，以新政为准）；

4、婚姻证明：已婚客户提供结婚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拍照片；离异客户需提供离婚证、离婚协议书或终审判决的法院判决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彩色拍照片；

5、以家庭为单位（含未成年子女）的杭州住房情况查询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拍照片【临安、桐庐、建德、淳安户籍（不含迁入临安、桐庐、淳安、建德户籍未满2年的家庭）的购房家庭需同时提供户籍所在地住房情况查询证明：房管处出具的查询记录和国土资源提供的不动产查询记录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彩色拍照片】；查询证明一个月有效；

6、高层次人才如有《杭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书》，需提供《杭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书》；

7、户籍所在地属于我市非限购范围内的购房家庭，如需享受“无房家庭”优先政策，须提供在意向登记之日前一年起已在我市限购范围内连续缴纳城镇社会保险或个人所得税满12个月的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者清晰完整彩色原件照片）；

8、征信证明：选择按揭付款方式的客户需提供家庭成员在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打印的个人征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清晰的彩色拍照片（①个人征信证明，有效期为六个月；②可提供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网（<http://www.pbccrc.org.cn/>）查询的个人征信报告；③75周岁以上的老年人、18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无需提供个人征信报告；④未提供者均视为选择一次性付款方式购房）；

9、存款冻结证明：冻资账户必须为购房家庭成员（夫妻双方及未成年子女）名下账户。购房意向家庭可在2021年6月24日至2021年6月26日在银行网点办理存款冻结业务，同时上传相应冻资证明（且线下递交冻资证明原件）。冻结时间直至摇号结果公示结束。若于公示结束日前解冻或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存款冻结业务，将取消摇号及选房资格；无房且无贷款记录的客户，存款冻结金额人民币60万元整；二套房的客户，存款冻结金额人民币120万元整；一次性客户，存款冻结金额人民币200万元整。

注意：根据人民银行规定，节假日期间的银行转账有最高限额，建议客户在工作日期间提前办理相应的银行资金冻结手续。银行可能存在周末营业时间不同于工作日的情形，具体周末开放冻结资金的情况，以银行网点的时间安排为准，请您事先咨询银行网点为宜。

七、购房意向登记

1、报名参加我市限购范围内新建商品住房公证摇号公开销售的购房家庭，自该项目购房意向登记之日起至摇号结果公示当日止（需公证摇号销售项目），或至购房意向登记结果公示当日止（无需公证摇号销售项目），不得参加其他新建商品住房项目的购房意向登记（报名通过的购房意向家庭后续主动撤销报名，仍按上述政策执行）。

2、购房意向登记家庭须自行线上登记，填写完整各项信息，**每个家庭（包括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或非家庭成员共同认购一套房屋的仅能登记一次**。线上登记完毕并审核通过后，本公司将在官方微信上出具电子回执作为登记凭证。

3、购房意向登记工作截止后，本公司将整理汇总所有意向登记人情况，形成《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在我司官方微信号“NEXT 青漫里”进行公示，公示时间视报名及审核情况确定，公示期内接受异议，逾期不再受理。

4、《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经公示无异议的报送杭州国立公证处进行公证。

八、摇号方式

意向客户登记数达到摇号条件的，由杭州市国立公证处确定时间、地点，组织实施公证摇号。

第一轮，摇出高层次人才中选家庭 31 户，但不确定选房顺序；

第二轮，第一轮未中选的高层次人才家庭与其他经认定的“无房家庭”一起参加摇号，摇出“第二轮中选家庭”105 户，也不确定选房顺序；

第三轮，第一、二轮未中选人才家庭、无房家庭与其他家庭一起参加摇号，房源数量为前二轮摇号后的剩余房源，摇出“第三轮中选家庭”和轮候选房顺序；

第四轮，对所有第一轮、第二轮和第三轮摇号中选的家庭一起组织摇号，摇出选房顺序。经公证的摇号结果将在规定场所进行公示。

九、选房方案

1、本公司根据《关于实施商品住房公证摇号公开销售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选房方案，并邀请杭州国立公证处进行公证。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另行通知各入围家庭。

2、最终选房结果将于选房工作日结束后次日 10 时 00 分起至 15 时 00 分止，在我司官方微信号“NEXT 青漫里”进行公示。

3、选房结果公示结束后，由本公司将最终选房结果报房管部门进行备案。

十、其他公示事项

购房家庭需于成功选房后 2 日内签约，按照银行信贷政策支付相应的首付款，一次性付款的购房家庭需付清全部房款。如无法按期付款的，视为放弃购买，本公司有权将该房屋另行出售。

十一、监督投诉

在本登记活动中发现有违反《关于实施商品住房公证摇号公开销售工作的通知》规定事宜的，可向本项目受托公证机构或其他相关部门进行投诉、举报。

温馨提示：

- 1、 根据杭州市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协调小组《关于实施商品住房公证摇号公开销售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发现购房者提供虚假信息材料或恶意干扰公证摇号销售行为的，房管部门一年内不再受理其限购查档申请。涉及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2、 购房人承诺：本次线上登记提交开发商所有资料均为真实信息，如有作假或不真实情况（如身份作假、上传 PS 处理过的图片等），开发商有权取消购房人摇号资格。
- 3、 开发商承诺：本次收取的购房人资料仅为青漫里 6、7 幢摇号开盘所用，开发商对此次客户信息保密负责。如有信息泄露情况，请及时联系投诉热线：4001882227，如情节严重，将对涉事人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4、 如客户采用银行按揭付款方式购房的，须在本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提交完整的贷款申请资料，办理贷款审批手续。并在贷款机构通过审批之日起 15 日内办妥并向贷款银行移交所购商品房的不动产抵押登记证明。

公司名称：杭州星涌置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4 日